

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切实履行职责 守护一方安宁

■ 记者 牟岚

4月29日，贵州省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表彰大会在贵阳举行。贵州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以下简称省女所)在会上获评“贵州省五一劳动奖状”。

省女所党委书记、所长刘道瑞介绍：“省女所前身系贵州省女子劳动教养管理所，于1997年6月26日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挂牌成立。2008年8月加挂贵州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之牌，执行劳教、戒毒双重任务。2014年全面转型为戒毒工作职能，目前，是我省唯一收治女性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司法行政戒毒场所。”

自1997年建所以来，省女所受到中央组织部、全国妇联、贵州省委、司法部等上级表彰60余次，被授予全国巾帼文明岗、全国戒毒所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33项，集体记功13次。民警中获省部级以上表彰68人次，记三等功以上172人次。今年4月，又被授予“贵州省五一劳动奖状”。

坚定铸牢政治忠诚 激发战斗堡垒作用

省女所始终坚定铸牢政治责任，扎实开展法定职责，坚持把学习党的创新理论作为解放思想、创新思路、指导工作、科学决策的思想引擎，不断增强理论指导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可行性，所党委被省直机关工委评为“学习型党组织”。

省女所坚持党建引领，聚焦“忠诚干净担当”主题，紧扣模范机关创建工作要求，持续擦亮“三色出彩 芬芳警营”党建品牌。全面推进党建“双带五引”工程，有效推动“双联双促”和党员“双报到双服务”结对共建工作，更好地激发基层战

斗堡垒作用。建立队伍建设“1+4”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岗位大练兵，持续推进教育培训、活力塑警、培优选树等工作，全面加强政治建警、素质强警、从严治警、身心护警。

聚焦主业服务大局 助力平安贵州建设

“省女所自2014年转型以来，场所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原则，聚焦主责主业，对全省各地公安机关送戒的女性吸毒人员实施科学规范管理，开展全面教育挽救，连续多年很好地完成了对戒毒人员的教育戒治工作。”刘道瑞介绍。同时，该所不断开拓创新科学戒毒的方法和路径，持续提升教育戒治质量，经委托第三方调评估机构开展2020—2022年解除离所人员再社会化调查评估，操守保持率达83.61%。

省女所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始终把社会治理的重大责任扛在肩上，强化安全责任制落实，不断提升场所和辖区周边的治理效能，创新构建“教、管、查、治、处”有机结合、一体推进工作机制，着力加强安全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安全教育管理、安全风险研判、安全督导检查、隐患排查整治、应急处置演练等。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极推进禁毒“大扫除”“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在保持场所安全稳定的同时，深化联防联控，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场所无涉法涉诉事件，周边辖区无刑事案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事件。全力以一所之安助力一域之稳，以富有成效的工作推进系统和区域高质量平安建设。

忠诚与奉献是本色，职责与奋进是使命。在禁毒人民战争取得重大成果、

禁毒戒毒形势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省女所积极担当、主动作为，把工作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大局，助力平安贵州建设。近三年来，省女所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和队伍专业优势，派遣民警到贵阳市云岩、南明等地共建“专地融合”平台，支持和指导地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推进，提升辖区内社戒社康人员戒断毒瘾效果。加强与民政、卫健、人社、教育等部门联动，开展就业指导培训，搭建就业帮扶平台，进一步提升两社人员就业意识，拓宽就业渠道。开展禁毒专干培训，配合地方有效管控服务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千余人，持续巩固禁毒“大扫除”专项行动工作成效。

为持续推动刑罚执行一体化的深入开展，省女所派员参与三都自治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的民警发挥职能优势和桥梁作用，所地联动建立协作机制，签订“心理辅导”牵手计划协议，挂牌成立“贵州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心理辅导工作站”，巩固提高社区矫正的教育矫正质量，有效预防和减少犯罪，以实际行动维护社区矫正安全稳定。

强化作风提升能力 积极担当社会责任

“禁毒宣传工作是一项长期、系统性的工程，毒品不绝，禁毒不止，需要的是‘润物细无声’的长期坚持。”刘道瑞表示，省女所坚持把普法融入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各项业务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将场所内普法与社会普法相结合，加强对禁毒法、戒毒条例等相关法规的学习，不断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仅2023年，派出民警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家庭等开展普法法治宣传教育269场次，受众万余人。所内禁

毒法治教育基地为各机关单位开展禁毒法治教育22批次，521人，为各地培训禁毒专干82人次。通过坚持不懈地禁毒宣传，让禁毒法治宣传的声音传入千家万户、飞入寻常百姓家。

同时，该所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的“枫桥经验”，坚持把普法融入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各项业务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积极履行社会普法责任。目前，该所已派民警到天河、仁怀、荔波等14个县区司法局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管理教育社区矫正对象千余人，帮助矫正对象以规范的行为、阳光的心态回归社会大家庭，有效增强执法管理和法律服务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为充分利用场所资源和专业优势，打造禁毒戒毒教育基地，省女所开展青少年拒毒心理机制研究并在南明区教育系统推广应用，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提供专业的指导服务，着力推进毒品预防和源头治理。同时，积极推进贵州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心理矫治实验室建设，努力打造全国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心理矫治产、学、研、用的重要基地和载体平台，着力在戒毒工作改革发展闯“新”路中贡献智慧、展现担当。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贵州省五一劳动奖状”的获得，对我们不仅仅是一份荣誉，更是鞭策、是责任、是前进的动力。”刘道瑞表示，这个荣誉是全省上下在省司法厅、省戒毒管理局的坚强领导下，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凝心聚力、奋发实干的结果。面对新时代新征程，省女所全体民警将牢记嘱托，感恩奋进，以更加严谨的专业素养，更加优良的工作作风，更加务实的工作业绩，不断开创司法行政戒毒工作新局面，为更高水平的平安贵州、法治贵州建设贡献力量。

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 民警无偿献血 彰显社会责任

本报讯(通讯员 姜贤杰)近日，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以下简称三江所)一年一度的集中无偿献血活动再次开启。这一活动不仅是三江所的一项重要传统，更是民警们践行社会责任的生动体现。多年来，三江所的民警们积极参与无偿献血，累计献血量达

到了127200毫升，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无私奉献的精神，展现了人民警察为人民的情怀。

在无偿献血活动中，民警们的热情和爱心汇聚成一股暖流，为需要帮助的人们带来了希望。他们不仅在工作中守护着社会的安宁，更在无偿献血的行动中传递着爱与关怀。

清镇市检察院 公益诉讼助力母婴室建设

本报讯(记者 罗华)“母婴室设置地看似小问题，实则关系到妇女权益问题。”清镇市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王明娅检察官对记者说道。此前，该院检察室接到清镇市时光贵州景区内母婴室设在卫生间的线索，引起该院的重视，随即邀请清镇市妇联、文明办与相关行政机关在景区进行现场磋商，共同推进母婴室“混搭”问题整改。

4月份，清镇市人民检察院得知辖区内母婴室设置不规范的情况后，公益诉讼检察室对辖区内医院、购物广场、旅游景点等8个公共区域的11间母婴室进行全面排查，发现位于清镇市时光贵州景区内二期的母婴室设置在卫生间内，严重不符合规定。对此，清

镇市人民检察院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后，积极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并邀请当地妇联、文明办工作人员参与磋商，共同督促行政机关及时指导责任单位和企业规范母婴室设置，有效提升景区等公共场所的母婴服务水平，保障哺乳女性的合法权益。

在清镇市妇联、文明办和相关行政机关的指导下，时光贵州景区内责任单位表示，已移除了原第三卫生间的母婴室物品、标识，并结合景区建筑现状和未来的旅游开发计划，在景区二期另行选址规范设置母婴室，并在景区一期游客服务中心增设第二个母婴室，承诺今年10月完成母婴室改造，加强日常维护和管理，进一步提升母婴服务保障水平。

遵义交警 为学生出行保驾护航

本报讯(记者 蒋孟娇)为切实加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学生交通事故的发生，积极回应群众所需所盼，遵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深入开展学校交通综合治理，结合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周边道路条件，“一校一策”优化交通组织，逐步改善城区校园周边交通运行环境，全力撑起孩子出行“安全伞”。

该支队根据公安部《关于深入推进学生交通安全提升行动进一步加强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工作的通知》及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工作要求，按照《中小学与幼儿园校园周边道路交通设施设置规范》对中心城区中小学、幼儿园周边不少于150米范围内，优化设置信号灯、学校区域警告标志、机动车限速标志、人行横道指示标志、人行横道线、禁停网状线、纵向减速线、前方学校礼让行人标线等各

类交通安全设施。

期间，该支队通过定点值守和路面巡逻管控相结合的方式，引导过往车辆减速慢行、有序通行；指挥接送学生车辆即停即走，避免长时间停留，避免发生交通拥堵，呼吁接送学生的家长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指挥过往车辆文明礼让，护送学生安全过马路。同时，深入开展交通安全进校园系列活动。全市各级公安交管部门联合教育部门和中小学、幼儿园等单位，深入推进交通安全进课堂，开展“开学第一课”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培养交通安全习惯，不断提升教师、学生及家长、校车驾驶员的守法意识。

下一步，遵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将持续优化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管理措施和通行环境，同时，合理部署校园“护学岗”警力，坚持定人、定岗、定责机制，加大辖区“护学岗”执勤力度，推进“警、校、家”联动模式，全力做好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为全面提高冲锋舟操作骨干队伍素质和水上抢险救援能力，连日来，武警贵州总队机动支队结合驻地特点，从实战出发开展冲锋舟、橡皮艇野外训练。

记者 汪韵 摄

贵阳：农资打假保质量 严格执法护农安

■ 通讯员 刘源

农资打假，稳粮惠农。由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主办，省农业农村厅、贵阳市人民政府承办，贵阳市农业农村局、观山湖区人民政府承办的2024年全国农资打假下乡进村宣传活动5月15日在贵阳举办。

农资是农业生产的基础，事关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事关农村社会稳定和农民切身利益。近年来，贵阳贵安切实扛起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重担，从抓“米袋子”“菜篮子”高度来抓农资打假，兽药、饲料、种子、农药、肥料抽检合格率均保持在97%以上，为守牢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打下了坚实基础。

重拳出击 严打假劣农资

农资打假是一项综合性治理工作，涉及部门多、领域广，需要通力合作、密切配合。贵阳市坚持以维护农民根本利益为根本，成立全市农业系统农资打假工作领

导小组，持续健全问题发现机制，健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与行业监管协作机制，实现全链条、全流程监管执法。每年由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公安、法院、检察院等部门印发农资打假整治行动方案，分季度制定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方案，推动实施联合执法、联合办案，累计联合执法46次、查处问题32个，构建了部门协同、区县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

假劣农资必须加强监管，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贵阳市通过查处一批农资犯罪案件、惩处一批犯罪分子、曝光一批农资典型，有效打击震慑销售假劣农资犯罪，净化农资市场秩序，有效维护农资市场稳定。2023年以来，贵阳市共出动行政执法人员6800余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企业3877次，立案查处种子、肥料、兽药等农业违法案件206件，罚没711.48万元。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原则，行政执法“双公示”，累计曝光制假售假典型案例200余起。

下乡进村 强化农资宣传

“越来越多的优质农资产品借助农资下乡进村活动平台，下沉到乡村市场，越来越多的农业生产主体，对接上了专业、

正规的农资生产经营企业，确保了更多的农民用上放心种、放心药、放心肥、放心料。”贵阳市农业农村局有关负责人介绍。

近年来，贵阳市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将普法教育贯穿执法行动全过程，每年春耕时节组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活动，组织各地农业农村部门工作人员、技术专家和农资企业，采取现场讲解、赠送农资、图解识假辨假知识等方式开展农资宣传，为广大农民群众送法律、送农资、送技术，引导农民擦亮眼睛、提高识假辨假不买假的能力，也为农民科学使用农资提供了更具针对性的服务，共同营造关心农资打假和支农护农、打假扶优的良好氛围，深受农民群众欢迎。

据悉，2024年全国农资打假下乡进村宣传活动现场设置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区、农资法规宣传区、投诉举报处理区、绿色防控知识宣传区、放心农资经营企业展示区等区域，采取播放宣传视频、农资和农机具展示、摆放宣传展板、发布农资打假专项举措及典型案例等多种形式，面向农民群众普及农资法律法规知识，为前来咨询的农户现场讲解肥料、农药等主要农资的识假辨假常识，活动现场还将为部分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代表赠送放心农资，让农民及农业经营主体用上放心种、放心药、放心肥、放心料。

全力以赴 抓好农资保障

稳农资才能稳农业。贵阳市坚持以

抓好农资储备供应，保障农业生产，实现农资供应充足、流通有序、价格稳定。在全省首创农资直供直销“四大经营主体”机制，创新化肥“保险+期货”农资价格保险保障机制，稳定化肥价格在120元/包以内，促进粮食和农产品稳定生产供应。

执法队伍能力素质是农资打假的重要保障。贵阳市积极整合涉农行政执法、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职能，优化市、县两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严格执法队伍管理，切实保证执法职能集中、执法机构规范、执法力量充足。综合运用案卷评查、知识竞赛、技能考核等方式，常态化开展执法练兵、技能竞赛活动。

此次培训以“人民陪审员政策解读及司法礼仪”为题，为陪审员们讲解了人民陪审员制度、人民陪审员工作流程、陪审员权利保障与义务履行、司法礼仪、保密纪律等内容。民一庭法官助理李光为部分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代表赠送放心农资，让农民及农业经营主体用上放心种、放心药、放心肥、放心料。

都匀市法院 召开人民陪审员就职宣誓仪式暨岗前培训

本报讯(通讯员 张雄生 向冬雪)为进一步增强人民陪审员的使命感、责任感和荣誉感，提升人民陪审员的业务素质和参与审判能力，5月13日，都匀市人民法院召开人民陪审员就职宣誓暨岗前培训，新任命的人民陪审员宣誓就职。

此次培训以“人民陪审员政策解读及司法礼仪”为题，为陪审员们讲解了人民陪审员制度、人民陪审员工作流程、陪审员权利保障与义务履行、司法礼仪、保密纪律等内容。民一庭法官助理李光为部分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代表赠送放心农资，让农民及农业经营主体用上放心种、放心药、放心肥、放心料。

降温”“背靠背”“换位思考”“扶正祛邪”等常用的调解技巧，帮助陪审员进一步提升法律素养，更好地履行岗位职责。

参训人民陪审员认为受益匪浅，收获良多，学习到了很多实用法律常识，也深刻体会到陪审工作的庄严性及荣誉感。纷纷表示在今后的陪审工作中严于律己，认真陪审好每一起案件。当日，在工作人员的带领下，人民陪审员们参观了该院诉讼服务中心、送达中心、诉调对接中心、执行事务集约化办理中心等，进一步了解了诉讼服务中心立案、诉前调解、执行立案、送达等工作，对法院工作有了初步了解。